

臺中市立太平幼兒園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理廚工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。
- (二)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11 月 30 日幼教字第 110095572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甄選名額：1 名，備取 1 名。

三、代理期間：自 111 年 2 月 1 日 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，並依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代理原因消滅，並以 6 個月為限，即無條件解職，不得異議。

四、工作內容：幼兒餐點烹飪、廚房設備清洗及環境清潔及臨時交辦事項。

五、工作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 7:30 至下午 16:30 分。

六、薪資待遇：月薪 25250 元整。

七、報名資格及基本條件：

- (一)具中華民國國籍，有團膳烹調經驗者尤佳。
 - (二)無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」第 23 條之情事者。
 - (三)經公立醫療醫院供膳作業體格檢查身心健康證明(含 A 型肝炎、傷寒、梅毒及胸部 X 光檢測)，體力足以勝任所指派之工作，沒有法定傳染性疾病，如肺結核、皮膚病、呼吸道疾病及其他傳染帶原者或精神方面異常等疾病。
 - (四)能刻苦耐勞且品行端正者，男女均可，唯男性須以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證明者。
- ## 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22 日止，上午 9:00-下午 15:00 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親自報名。

十、報名地點：本園辦公室(臺中市太平區光興路 1463 巷 12 號)

十一、報名應繳交資料：(正本驗畢當場發還，請用 A4 紙張，錄用與否均恕不退件)：

- (一)廚工甄選表(如附件 1)
- (二)國民身分證【正、反面】影本(如附件 2)
- (三)丙級中餐廚師證(無亦可，錄取報到 3 個月內應補齊)(如附件 3)
- (四)畢業證書影本(附件 4)
- (五)切結書(附件 5)
- (六)查閱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(附件 6)

十二、甄選方式、日期：

- (一)書面資料審查
- (二)面試：110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四)於本園上午 10 時，符合資格人員以電話通知擇優面試。

十三、錄取及公告

- (一)錄取名單於甄選當日下午 5:00 前公告本園網站並電話通知錄取者。
- (二)錄取人員請於 111 年 1 月 20 日上午 12 點前完成報到，並繳交最近 3 個月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、公立醫療醫院供膳作業體格檢查表(含 A 型肝炎、傷寒、梅毒及胸部 X 光檢測)，如患有法定傳染病、慢性病、開放性肺結核者，均取消錄取資格。逾時未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錄取人員仍應依權責陳報臺中市政府核備，可利用機會參加研習。
- (二)應徵人員繳交之各項證件，如有虛偽、不實等情事者，除負法律責任外，並取消甄選資格；如經錄取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
- (三)111 年 2 月 1 日到職當日須繳交完成 COVID-19 疫苗 2 劑且滿 14 天接種證明(小黃卡)，依疾管署指揮中心最新規範辦理。

臺中市立太平幼兒園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理廚工甄選報名表

(表格自行下載使用，列印時請以 A4 紙張列印)

附件 1

姓名		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
國民身分證統一字號		現職機關		服役情形		(請張貼個人最近 3 個月內個人彩色正面證件照 2 吋 1 張)
聯絡電話	(日)		行動電話			
	(夜)		E-MALL			
通訊地址						婚姻狀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，子女____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
學歷	學校名稱	系科	組別	起訖年月		
				年 月 至	年 月	
				年 月 至	年 月	
				年 月 至	年 月	
檢驗證明文件資料	檢附之證明文件					審查人員簽名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國民身分證影本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丙級中餐廚師證(無亦可，為錄取報到 3 個月內應補齊)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畢業證書影本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無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」第 23 條之情事者切結書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					
經歷	曾服務之機關學校	職稱	起訖年月			審查人員簽名
個人簡述						

報名人簽名: _____

日期: 年 月 日

黏貼證件資料表

110 年 月 日

國民身分證
(正面) 黏貼處

國民身分證
(背面) 黏貼處

*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教保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附件 3

臺中市立太平幼兒園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理廚工甄選

黏貼證件資料表

110 年 月 日

請浮貼丙級中餐廚師證影本

附件 4

臺中市立太平幼兒園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理廚工甄選

黏貼證件資料表 110 年 月 日

請浮貼畢業證書影本

切結書

本人 _____，切結下列情事：

無以下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規定不適任教保服務人員情事之一

- 一、曾有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剝削或虐待兒童及少年行為，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- 二、有性侵害行為，或有情節重大之性騷擾、行霸凌、損害兒童及少年權益之行為，經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查證屬實。
- 三、有非屬情節重大之性騷擾、性騷擾或損害兒童及少年權益之行為，經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認定有必要予以免職、解聘或解僱，並審酌案件情節，任定一年至四年不得進用或僱用。
- 四、教保服務機構諮詢相關專科醫師二人以上，有客觀事實足認其身心狀況有傷害幼兒之虞，並經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邀請相關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認定不能勝任教保工作。
- 五、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。

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到園完成報到辦理應代理手續，同意視同放棄錄取。

所附資料如有不實等情事者，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及無條件解聘，並願負刑事責任。

此致

臺中市立太平幼兒園

立切結書人： _____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性別：

出生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 _____ 110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*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教保員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_____，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_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，為應甄 臺中市立太平幼兒園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理廚工所需，同意 貴園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臺中市立太平幼兒園

立同意書人：

簽名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